

高伟

把生活调制成一杯加了春天的苦咖啡

龙年到了。

中国的十二生肖文化让老外觉得有多么迷人？先说一个好玩的事情：好莱坞大明星凯奇1964年生人，他知道1964年的中国人属龙，就非常开心，他太喜欢中国龙的寓意了，腾飞的样子也好看，于是他就在自己的背上纹了一条中国龙。若干年来，凯奇一直有着傲娇的身份认同，甚至认定自己出众的演艺事业是因为有了龙的加持。某一天有人告诉凯奇，他属兔。因为凯奇是1964年初出生的，而中国的农历新年和生肖文化在1964年是从2月份开始的。这使得凯奇失意极了：突然间，他就从图腾龙变成了小乖兔！

这个龙年一到，就立春了。脱了厚冬装的春天正扭动着婀娜腰肢往我们这里赶路。

在南方，春天早就在场了。

前些日子去三亚游玩，走在鹿回头附近那条小路上，道路两边树上的花朵们全开了。满大街粉红的花，粉得包住了叶子的绿，风一吹，绿掩映在花的粉红之间，像一块我喜欢的真丝花布。我是第二次来三亚，第二次走在这条开着粉花的马路上。第一次走在这里的时候，我就觉得它们真像一块真丝花布。这一回我感到，花朵们曾经陨落的生命，又一次完好无损地回到了枝头上。

我要用这块真丝花布，做一条风一来就能

杜法好

白菜闲话

白菜在我国北方地区种植广泛，尤以胶东白菜更为出名。数年前偶然读过一篇平度南村中原校长綦世宝先生的文章，始知早前，南村沙梁白菜品质不俗，亦为部分青岛市民之最爱。

多年前，当地百姓对大白菜情有独钟，皆因当时冬季无冬暖大棚种植技术，因而耐储存的大白菜和青白萝卜几乎成为市民和农民家中冬季的当家菜。每逢冬初时节，只要广播喇叭里传出“一股来自西伯利亚的强冷空气近日将影响我国大部地区”之天气预报，便如同吹响了一齐动员加入抢收储运大白菜之行列的号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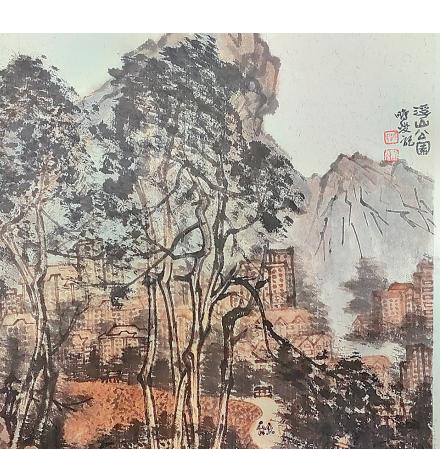
印象中，大多数人对萝卜并不喜爱，尤其小孩子最不喜欢吃萝卜，无论煎炒炖煮，萝卜的口感气味都不能引起人的食欲。但是人们对于白菜却偏爱有加，包括白菜炖粉皮或者粉条，白菜心炒鸡蛋等等。这些年，反季节蔬菜开始大量上市，一段时间白菜开始受到冷落，原先家家大量必备的冬储白菜竟渐渐稀少，菜农甚至出现销售难题。想不到近几年，喜欢它的人又开始多起来，人们对它的喜爱，大概多基于它的口感脆甜。

曾跟同事谈起，大白菜到底有多少种吃法？这种提法很是有趣，令我想起在绍兴酒店里站着喝酒的孔乙己，他曾对茴香豆有多少种吃法颇有研究。屈指数来，白菜的食用方法足有无数种。

民间常见的或生切丝凉拌，若用油条猪下货相拌，或者用海蜇皮凉拌，自成待客佳肴。或将菜叶用开水焯了加辣椒油和盐醋凉拌，佐酒风味别致。或将白菜头切成丝加入咸蛋蒸熟，又是一道待客品酒佳肴。再譬如东北大菜白菜猪肉炖粉条，里面放几棵野生蘑菇，又是一道冬季滋补佳品。再比如吃火锅或者热炒腊肉白菜条等数种，不一而足。至于用作炖菜，因其味甘性脆，则又毫无违和限制，无论融合于肉食还是海鲜，它几乎都可以搭配。因此在我心中，一直认为白菜颇有“老好人”之性格。是故，白菜似乎就是蔬菜中的王者。

哦！区区一棵白菜居然会有“老好人”的品格？大概写这篇小文的起因正缘于此。白菜可以跟牛羊肉搭配炖煮，肉味便多了一份甘甜。如跟海鲜类的蛤蜊、八带、乌鱼炖煮，滋味会更加鲜美。而跟豆腐结合成馅，分明是素菜中的一道美味。更有甚者，那些看上去肥腻无比的大肠或者猪头肉、五花肉，一旦加入白菜一起炖煮，则香美无比。由此看起来，白菜的这种优良品格，真是值得我们赞美一番了。

且慢，白菜惹人喜爱之处不仅仅是“老好人”之品格吧！似乎它从来只甘于幕后当配角，从不与他人抢风头。比如上述炖菜，它只是默默地奉献自己的本质甘甜，从不夺他人之味。不妨一试，要是换上萝卜、芹菜或者其他蔬菜与上述的菜品同煮，这些炖菜大概就完全改变味道了。



■浮山公园

赵鹏飞

8

跳吉卜赛舞的大裙子。

有阳光的春天，让人格外想飞。

科学家们说：宇宙的诞生始于一次大爆炸。诗人西川却说：一个宇宙的诞生不始于一次爆炸/而始于一次花开。我尊重科学家的言说，但我喜欢诗人的语势。自从我读了西川的这首《开花》的诗，我就情愿相信宇宙起源于一次花开。宇宙的第一朵花开就是宇宙的第一次大爆炸，这个想象优雅又惊悚，至今人类还没有发明出来一个词语，去形容它的恢弘和阔大。

花朵的绽放是花心的碎裂。这是我一篇文章中看到的句子。从那以后，每一次看到春天来临时浩荡的花簇，我都不肯再把花朵们的绽放看成花界的一次青春期单纯浪漫，而是一颗颗花树之心因破损而升腾起的成熟之美。花的开绽，不仅仅是一次地球的身体事件，而是宇宙的一次灵魂事件。

我已经过了生命花开的岁月，留下一地破烂的残花。生命枝头上不再开绽新生的花蕊。我以为这是生命的生物属性。不开花，我以为这是生命的成熟。我甚至故意炫耀着这种成熟，用阴阳怪气的语气，配合乜斜的眼神。我老了，心在尘世里待得久了，它配合着岁月的一路破损而寒凉了。花朵之于地表上盛大的荒凉，是奢华的东西，是裹挟着我们一生的生存欲望、社会面具之外残存的那么一点诗意的东西。

可是，每一回走在有花盛开的路上，我为什么总是魔怔的？我的血液为什么总会汨汨倒流，产生大川浩荡之势？

让我感动的是，植物们一声不吭就能再次鲜艳起来，红得使劲绿得使劲。是的，春天总会使劲地活，能活几天就使劲几天，像我们任性的青春。花季过后，它们就一声不吭地集体返黄，集体落地，化为泥土滋养别的生命，没有一丝抱怨。待到来年，植物们总会及时地返青，花朵们又会一声不吭鲜艳，描绘春天是它们的职责。

我认定，返青鲜艳过来的植物就是上一季植物的命，这命是经过了自己的涅槃的又一次轮回。植物们真是聪明，它们从来不会吝啬自己的生命能量，每一年，总会用力地把自己的生命从泥土里面拱出来，拱得全心全意。所以，我们看到的每一个春天，都是簇新的春天，花红得如火似霞，草绿得单纯热烈。每一个物理的春天，自然的春天，植物的春天，从不偷工减料，从不半死不活。即使不久的将来，迎接它们的是强壮的秋风，是雷雨，是闪电，是吞噬了它们生命的冬天，它们也要坚持着用硕艳的色彩，用实沉的果实，把大地展开，从不稍减赴热的热情。

植物们真的是比人类聪明。人类在自己如花的生命春天里面，那么容易辜负大好春光。在春天过后，又百般哀叹锦绣年华的易逝，痛苦厌

世，让那个费劲的自我，把生命磨损得千疮百孔。

我已经老旧，肉体的春天，万花筒一般开屏的春天，早已得拿着望远镜去观看。为此，我已经折磨够了纸上的词语，用尽了绝望的腔调。又能怎么样呢，这个壮硕的春天，在我忧伤的词语之中，又一次卷土重来，我的忧伤与疼痛，渺小得一如微生物。

这个春天，我愿意把它看成一个励志的春天，被它情绪化了的春天。我愿意忘了自己的老旧，像这个现成的春天一样带劲地活，像一棵老玉兰树上的一朵玉兰花那样张扬地活。在这个春天，我不想再折磨词语，我要让我笔下的语言被挂上姹紫嫣红的春天。我要尝一尝生命深处春天的味道。我要把我曾经的疼痛，曾经的伤悲，用过的秋天，加在当下的每一个日子里面，把生活调制一杯供自己享用的加了春天的苦咖啡。

我要朗读西川的诗歌《开花》：

你若快乐就在清晨开呀开出隐着血管的花朵/你若忧愁就开放于傍晚因为落日鼓励放松和走神……而假如你已开过花且不止一朵/你就退回青涩重新开放按照我的节奏来/再过分一点儿再过分一点儿水滴和水滴就能碰出汪洋大海/你得相信大海有一颗蓝色的心脏那庞大的花朵啊伟大的花朵……/你就傻傻地开呀/你就大大咧咧地开呀开出你的奇迹来……



何效杰

最是一年春好处

时值早春，光影明媚，雪梅怒放。

春去春又回，大地写满春的消息，充满憧憬与期待，为多彩的春天增添了生机与活力。窗下的两棵蜡梅正在开花，金黄的花朵吐出一缕又一缕幽香，在料峭的春寒中飘荡。这是春姑娘的莞尔一笑，春天的序幕，就在这清新的微笑中被悄悄拉开。

春风吹，春鸟鸣，谁能阻挡春天的脚步呢？该来的时候，她就悄悄地来了。聆听春天的足音，响在空气中，响在原野上，响在每一个角落。那是冰河开裂的声音，是流水中鱼儿唼喋，是暖风里花儿吐蕊，是春山遍地姹紫嫣红。

春天总是与和煦的阳光、柔嫩的绿叶、五颜六色的花朵相伴，与梦想一起到来，在屋子里飘扬，撩起爽朗的笑容和对于春天的期待。户外不时传来孩子们玩耍时的笑声，这笑声欢快得把春天给喊醒了。

东风送暖，奏响耕耘序曲。一丝清风，一缕阳光，一杯清茶，一个音符，一段文字，就能触发沉浸感，犹如福至心灵，内心祥和宁静，所有的忧虑感消失了，那一刻，会感觉到全身心的放松。

“留连戏蝶时时舞，自在娇莺恰恰啼。”每一声鸟鸣，都是为烂漫的春天而歌，为幸福的生活而唱。百鸟合唱，百音齐奏。时而山鸣谷应，时而小涧流水。那一声声鸟鸣声，迎来了百花盛开，唤醒了沉睡的大地。听，叽叽喳喳，啁啾啾啾，从一个枝头到另一个枝头，欢呼雀跃。悦耳动听的鸟鸣声正伴着清晨的第一缕曙光，走进人们心灵深处，久久萦绕在心间。

诗人雪莱感叹：“春天在美妙的花园里升起，像爱的精神，到处有她的踪迹；大地黝黑的胸脯上花发草萌，相继脱离冬眠中的梦境苏醒。”万物生灵随春天萌动，蜂拥而至，仿佛整个世界都装不下。温柔的春风奏着轻曼的音乐在耳边私语，让草发芽，让树开花，小鸡从蛋壳钻出，灌木们相互推醒对方。花朵在阳光中呢喃，到处是花开的声音，竹子拔节的声音。到处是低吟与醉意，随着春意的加浓，歌声汇集成浩浩荡荡的洪流轰鸣天地间。

春日近午，大部分返青的草地上，映着新枫的浓荫。到田里看看，一簇簇金黄的油菜花，白蝴蝶快活地飞着。向南望，桃红李白；向北望，大榉树摩挲着春日晴空。小狗母子蜷卧在树荫里，簌簌落下了两三片花瓣停在它们油亮的皮毛上。起风了，树影摇曳，蛙声呱呱。狗动了一下，闪动一下耳朵，继续沉入梦境。

傍晚，红红的、圆圆的夕阳悠悠然向西边沉落下去。云彩似刷子，一寸一寸打太阳正中横扫过去，观之如画。

春天来了，春天繁花似锦煞是热闹，不但会欣赏层次丰富的绿意，更可得闹中取静之妙。春天的思绪纷纷扬扬，灿烂地缀满梨树渴求的枝头，于是，晶莹、宁静、和谐的梨花如蓝天放牧的白云，构成迷人的风景线。

春意正浓。桃花喜欢热闹，梅花喜欢清寂。春分时看桃花，热热闹闹的好，可以成群结队；早春时探梅，不妨安安静静地去。梅花有魂，不便惊扰，一如八大山人的画，处处隐藏着清高孤傲之美。

站在山上，可以饱览大地无尽的春色。四周是这样美丽，令人陶醉，处处可感受到一种轻柔欢畅的憧憬，一种喜悦和一种无拘无束的欢欣。潮湿的泥土散发着春的气息。我刚从一片冷杉林钻出，静静地站在一丛灌木旁。一只鸟儿在灌木带刺的枝丫上栖息，在鸟儿张开的小嘴里，我看不见了。

“春天又来了”，这歌声明回响在四面八方，山下传来悠扬的钟声。我前行几步，在完全不同的另一个身影中看到了甜蜜、可爱、神圣的春。看红红的桃花；看绿绿的柳叶；看青得发蓝的小草；看黄得泛金的油菜田。走过了清清爽爽的麻石路；走过了一步一滑的田埂路。脚有些疲惫了，心却异常兴奋。真想在这个春雨的季节，把世界看个够。

时节总宜人。春天，因为选择了多种色彩，才有了色彩缤纷；大地，因为容纳了各种种子，才有了生机勃勃；人生，因为不断面临选择和挑战，才会丰富多彩。时光染香，流年葱茏。享受绿色，使我们的灵魂在生命的成长中得到安祥和喜乐。

春来了，我们在大地上诗意的栖居，向风光旖旎的广袤原野进发，寻遍春花春水。

大 梁

岁寒如许

穆的杜甫是这样写的：霜严衣带断，指直不得结。瞧瞧，该有多冷啊，衣服带子都冻上了。中原冷，边塞更冷，于是岑参写道：将军角弓不得控，都护铁衣冷难着。弓都拉不开，衣服也穿，可见有多冷。

时光穿越千年，岁寒临冬，岛城人对冷也有清晰记忆，总是在遭遇暖冬的日子，回忆起当年冬天下的那场大雪，可惜如今再难得见了。但记忆往往与现实之间有偏差，下雪的时候反而不冷，不光气温普遍偏高，久违下雪的人们也都难掩兴奋，特别是孩子们，堆雪人、打雪仗、滚雪球，喜不自禁中，还夹杂着对过年的期许。

小时候住过几年农村，每到过年，便会迎来几场大雪。白皑皑的积雪堆在房顶、挂在树梢、垂在枯枝上，颇有几分童话世界的意味。但适时农村皆为土路，一旦气温回升，雪化做水，与泥混为一潭，则让人尤其烦扰。出门两脚泥，回家就得遭埋怨。若是气温持续走低，则会冻结成冰。那样出门玩耍，虽多了几分情趣，比如去河湾溜冰、炸鱼，但仍存隐患，路面滑，摔一跤就不好受。总之，童年里充满着各种矛盾，又盼着下雪又担心种。

但总归离着过年越来越近，也就代表着美食、新衣、红包的临近。至于那点冷，对活力十足的孩子们来说，也就不值一提了。过年回老家，是千百年来的习俗。而老家之所以称之为老家，是因为家里有“根”在。代表家族之根的，当然是家里的老人。于我而言，老家就是爷爷奶奶，自从他们作古，老家的概念在我的印象中也就渐渐模糊了。换言之，是因为有家中长辈在老家的坚守，才让老家显得具象起来。

从上小学开始，便只有寒暑假才能回老家，二者相比，寒假记忆尤深，因为要过年。一

曹春梅

雪让春天生出了翅膀

网瘾，经过劝导，很快回归正道。上了大学更是一鼓作气，考上研究生还拿到了奖学金，毕业后还真成为高级知识分子。

十几年过去了，现在不知道那位爸爸还开不出租了。孩子有出息，一家人得偿所愿，心里一定乐开了花。从那次家访以后，每逢下雪，我高兴之余，心里也暗暗松了一口气。生有所息是人与生俱来的愿望，那位负重前行的父亲，一个用力撑起整个家庭的男人终于可以歇歇了。

雪让生活慢下来的例子不仅这一桩，大雪封路甚至可以让生活完全停在一个点上。然后这个点经岁月洗礼幻化成一棵记忆的藤。年轻刚结婚时，过年跟着丈夫回他的老家。大年初一，丈夫回单位值班。他走后不久就下起了雪，越下越大，我被独自留在炕上和一群刚刚认识的长辈过节。那天恰好是我的生日，虽然村子里很热闹，老人来人往，热炕头也舒舒服服，但这些和我产生不了联结，我仿佛被丢到一个孤岛上，陌生感和寂寞随着雪点点地下来。

北方雨雪少，按照这么个节奏，他应该是常年不怎么休息。说这话的出租车司机当年轻时，孩子读高中，太太的工作不稳定，一家人的经济负担全压在他一个人的肩上。我呢，去他家家访，了解到这位司机爸爸的工作情况。再细看他，脸膛晒得黝黑，深蓝色的工装外套磨得也旧了，时间的褶皱一道道都似在诉说着疲惫。听说班主任来了，他特意停了半天工来招待我。看来这位爸爸虽然自己文化水平不高，却非常重视孩子的教育。如果能帮助这样的家庭把孩子培养成知识分子，那他该有多么骄傲。好在他的孩子很懂事，虽略有点

一会儿，我走到院子里，打算堆个雪人。八十多岁的婆婆奶奶闻声从温暖的屋里走出来。她是小脚老太太，居然拿着把大竹扫帚在户外冷风中和我一起扫起了雪。不知道是不是我的处境唤起了她年轻时候的回忆，她一边跟我絮絮说着我当时不太听得懂的话，一边帮我找根胡萝卜给雪人当鼻子。

长辈们听说我过生日，纷纷行动起来，这个姑姑给压岁钱，那个婶婶包我爱吃的素饺子，小叔叔则开着摩托带着我四处看光景，老家长辈把新媳妇当成了小姑娘宠着。晚上丈夫回家，我已经和一屋子的长辈熟了，开始谈笑风生了。

吃晚饭的时候大家在炕上围桌而坐，谈笑晏晏。窗外雪安安静静地，反着简单轻盈的光。小叔叔说着古，向我们介绍左右乡邻一年来的生活变化。写在家谱上的列祖列宗在中厅似乎也庄重地垂手聆听。古老的血脉融化在老家人基因里。

那一年的春节，我意外地发现自己的家人圈扩大了一倍。这天晚上，雪让春天生出了翅膀，每个人都对新年充满信心，男人们跃跃欲试地重新找机会加油干，女人们默默地留守或者和男人一起出发。雪的美丽与温馨抚平了一众人从年头到年尾的辛苦，雪也把老家人和那年的春节悄悄地系在我记忆的藤上。

■浮山公园

赵鹏飞